

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院政发[2020]4号

计算机工程学院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教学 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为了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提升教师教学能力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 2020 年度院级教学建设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类别

本次院内申报立项的教学建设项目包括：一流课程建设项目、“千问计划”教学改革项目、应用型特色教材项目、教学研究类项目（包括教学研究项目、“课程思政”教学研究专项、“创新创业教育”教学研究专项）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、一流课程建设项目、“千问计划”教学改革项目的申报人必须是课程负责人或课程组成员。

2、主持有校级及以上各类教学研究项目未结题，但已达到结题条件，能在 2020 年 6 月提交结题材料的，可以申报所有类型项

目。

3、主持有校级及以上各类教学研究项目未结题、不能在 2020 年 6 月提交结题材料的，不能申报教学研究类项目，但可以申报除教研类以外的其他项目。

三、立项程序

1、项目申请人根据本通知要求，填写相应的项目申请表。

2、学院教学委员会将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择优立项，并向教务处推荐。

四、项目验收与管理

1、一流课程建设项目、教学研究类项目研究时间期限 1-2 年。

2、“千问计划”教学改革项目验收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，至少发表 1 篇与改革相关的教研论文。

3、应用型特色教材项目必须在 2020 年 12 月之前出版。

五、经费资助

1、一流课程建设项目，每项资助 1.0 万；

2、“千问计划”教学改革项目，每项资助 0.5 万；

3、应用型特色教材项目，若推荐到学校被立项后，学院资助 0.5 万元，未被学校立项的学院资助 2.0 万，只能用于出版费，且须符合学校使用规定；

4、教学研究类项目，若被推荐到学校立项后，学院按不高于 2000 元资助 1 篇教研论文版面费，未被学校立项的学院资助 3000

元；

5、除论文版面费、出版费外，资助经费立项时使用一半，结题后使用一半，且须符合学校财务管理规定。

六、申报材料提交要求

项目申请人按照附件 1-4 中模板填写申报材料，于 5 月 20 日之前发给黄霞老师。

因学校申报通知还未发布，一流课程建设项目、教材建设项目按教务处提供的模板填写，教学研究类项目暂用学校 2019 年项目申报模板，分别见附件 1、2、3，“千问计划”教学改革项目模板见附件 4。若项目通过学院评审并向学校推荐，项目负责人需按学校教务处发布的 2020 年模板修改申报材料再上报。

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20 年 4 月 22 日

计算机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22 日印发

共印 5 份